# 在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中期推进会上的讲话[5篇模版]

来源：网络 作者：雨后彩虹 更新时间：2024-08-02

*第一篇：在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中期推进会上的讲话在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中期推进会上的讲话同志们：在全区各项工作进入收官冲刺的关键阶段，区政府召开这次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中期推动会，对创建工作进行再动员、再部署...*

**第一篇：在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中期推进会上的讲话**

在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中期推进会上的讲话

同志们：

在全区各项工作进入收官冲刺的关键阶段，区政府召开这次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中期推动会，对创建工作进行再动员、再部署，充分表明这项工作的紧迫性和重要性。刚才，XXX，分别结合自身实际，做了经验介绍，重点突出、措施有力，成效明显、可鉴可学。XX主席对我区前一阶段创建工作进行了简要总结，对下一步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具有很强的指导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希望大家认真学习领会，抓好贯彻落实。下面，我讲三点意见。

一、认清形势、正视差距，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

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工作是，通过“以点带面”的方式，在全国创建一批结构合理、发展平衡、网络健全、运行有效、惠及全民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为我国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探索路径、积累经验，并以此为抓手，整体推动国家文化事业加快发展。去年7月份，经过严格评审，我区进入全国第X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范围，但要真正获得示范区称号，还需要付出X年的艰苦努力。今年X月份，我们召开了示范区创建动员大会，标志着创建工作正式启动。X个月来，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全力推动，社会各界广泛关注、积极参与，各有关部门主动进位、协调配合，做了大量行之有效的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果，为我们创建国家示范区打下了良好基础。但对照国家创建标准，相比其他先进地区，我们还有不少差距，主要是硬件设施建设水平较低、资金保障体系不够完善、体制机制不够健全、过程管理滞后、示范引领作用不强等等。分析这些问题的原因，既有镇村换届、村级拆迁的客观制约，但更多的还是主观上的问题，一些干部思想认识不到位，没有充分认识到示范区创建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还停留在配合的层面上，甚至产生“干到哪儿算哪儿”的思想，没有站在全区的大局中去认识创建工作，没有真正从建设国家级示范区的高度上落实创建工作。

从全市的情况看，第一批申报创建的时候，XX市有两个区，X区和X区，X区的X大赛搞了很多年，我们区的X大赛也搞了X届，都是有区域文化品牌作支撑、作引领的，凝结了地区物质文化精神。第二批申报的是X区和X区，但赶上了全市文化中心在X区落成，所以我们排到了第X批。我们争创国家级示范区，就是在争创品牌。品牌是影响力、凝聚力和竞争力，就像消费的时候我们对某些品牌有忠诚度一样，有品牌和没有品牌的商品价值差异日益明显。因此在区域发展过程中，除了要有数量、更要有典型，典型代表水平，数量代表实力，有一个典型代表不了实力，但是有一批典型才能体现我们的实力。大家都知道，无文不成人、无化不成器，文化是一个民族生存和发展的重要力量。文化不仅像阳光、空气和水一样，人人都不可或缺，更是一种价值观念和精神力量。据我了解，XX区有着悠久的文化积淀和丰富的文化资源，历史上是漕运重地、皇家粮仓，底蕴深厚、贤士辈出。特别是近年来，全区扎实推进文化惠民工程，公共文化设施网络日趋健全，公共文化产品供给不断丰富，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明显提升，许多工作走在了全市前列，天穆杯小品、北仓杯歌手大赛等文化品牌，在全国范围内具有广泛影响，被评为全国首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项目，我区也是全国文化先进区和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这些已有的成绩和特色亮点，使我区完全具备了创建示范区的先决条件。当前，我区正处在大开发、大建设和较劲爬坡、转型发展的关键时期，文化不仅是经济发展的“助推器”，也是社会和谐的“粘合剂”。创建国家级示范区，既是提升我区文化软实力的迫切需要，也是实现富民强区目标的重要途径，更是构建和谐XX的重要保障。全区各单位、各部门一定要从发展全局的高度来认识创建活动的重要性和艰巨性，切实增强创建工作的紧迫感和责任感，坚定信心、迎难而上，全力以赴、真抓实干，集中精力、财力、人力打好这场攻坚战，确保圆满完成示范区创建工作，为加快建设北部新区提供精神引领和内在动力。

二、理清思路、突出重点，全面推进示范区创建各项工作

创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涉及到建管用和资金、制度、人员以及特色、品牌、模式等诸多方面，其指标任务包括X个大项、X余小项、X多个子项，有着严格的审核标准和完善的评判体系，哪一项指标任务完成得不好，都会影响创建的整体和大局。我们要按照“硬件建设少丢分、软件建设不丢分、特色建设多争分”的原则，着力夯实基础、健全机制，完善服务、强化管理，创建特色、提升水平，努力在创建工作中争取更好成绩。主要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要完善文化设施，夯实创建基础。硬件设施是软件工作的载体、平台和阵地，是文化服务体系的基础性支撑。目前，全区的“五馆一场”建设还没有正式开工，镇街文化站和村居综合文化服务中心达标率都在40%以下，建设水平也不够高，这就是差距，这就是“短板”。各镇街和有关部门要把握一个“快”字，制定详细方案，加快办理前期手续，倒排工期、卡死进度，严格落实一个项目、一位领导、一套班子、一抓到底的组织推动机制，采取有力措施，加大工作力度，强化协调服务，特别是要按时完成征地拆迁任务，确保各重点项目尽快开工、按时竣工。各镇街、村居可采取新建、改扩建、租赁、购买等方式，加快推进文化设施建设，尽快消除公共文化设施缺乏和现有设施不达标现象。要充分发挥工人俱乐部、青少年宫、体育场馆、校园场馆等公共设施的功能作用，千方百计创造便利条件，吸引群众走近文化阵地，提高文化设施的利用率。要着力突出各类文化设施的地域风貌和人文特色，在建筑风格、装饰布景等方面，花更多心思、做更多文章，努力把文化设施建设成为展示XX文化底蕴和风貌的亮点工程、体现镇街文化发展成果的窗口工程、满足人民群众文化需求的民心工程。

二是要丰富文化活动，提升服务水平。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是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目的宗旨。要以“均等共享、优质高效、参与便利”为原则，以群众需求为指南，在创新文化活动形式上做足文章。既要广泛开展大型文化活动，又要经常性地组织各镇街、村居开展区域性群众文化活动，努力形成点面结合、上下联动的群众性文化活动长效机制。尽管现在网络很发达，但每次送电影下乡到基层，大家还是很欢迎的，说明有需求。要在继续办好“万民同乐”大联欢花会展演、“和谐文化大舞台”等文化活动的同时，充分发挥我区文化品牌活动长效机制的示范引领作用，着力构建“一镇街一品牌，一村居一特色”的地域文化发展格局。要进一步扩大“五大文化品牌”的影响力，做大做强“书香XX”全民阅读活动、“小淀杯”舞蹈大赛、群众艺术之星评选等新品牌。要通过流动演出、流动展览、流动电影、流动讲座等系列活动，把优质文化资源送到基层一线。要积极探索政府主导、社会参与的公共文化服务经营管理模式，努力实现公共文化服务的多元化。教育、体育和工会、团委、妇联部门也要利用自身优势，积极开展适合青少年、老年人、外来务工人员等各类群众的文化活动，满足不同群体的文化需求。

三是要加强队伍建设，强化人才支撑。没有高素质的文化人才，文化建设就是无源之水、无本之木。近年来，随着城市化进程的不断加快，我区的文化基础设施也在加快改善，但由于缺少高素质的文化人才，文化设施的功能和作用没有得到充分发挥。特别是有些镇街文化站，基层文化队伍建设相对滞后。各单位、各部门要以此次创建活动为契机，加强公共文化服务队伍建设，为创建工作提供有力的人才支撑。要充实专业人员，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志愿者服务等途径，充实基层文化工作人员，确保在数量上、素质上、专业上都与示范区建设要求相适应。要通过丰富和提高基层文化工作的服务和水平，使人民群众的物质生活和精神文化生活都能得到满足。

四是要加大宣传力度，营造浓厚氛围。我区是全市第X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唯一区县，完成好创建工作，责任在我区、示范在全市、影响在全国。宣传部和文广局要加大宣传力度，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一方面，要加强对外宣传，组织开展特色鲜明的主题宣传活动，力争在中央和市级新闻媒体上推出一批生动鲜活的深度报道，大力宣传示范区创建的好经验、好做法，宣传我区的文化品牌、文化人才、文化形象，不断提高XX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另一方面，要加强对内宣传，围绕提高群众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建设的知晓率和对公共文化权益保障的满意率两个指标，通过报刊、广播、电视、网络等媒体，采取制作专题、开设专栏、设置标语、发放传单等形式，进行广泛深入宣传，真正把干部群众的思想和认识统一到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上来，让全区人民了解创建、关心创建、支持创建、参与创建。

三、加强领导、健全机制，坚决完成好创建任务

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是国家和市委、市政府赋予我区的光荣使命，也是全区人民的共同愿望。各单位、各部门要进一步明确职责，转变作风，通力协作，狠抓落实，确保创建工作达到预期成效。

一是要加强领导、明确责任。抓好落实的关键在于领导责任的落实。要进一步明确各单位、各部门在创建工作中的职责，把示范区创建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主要领导要亲自安排、亲自协调、亲自督办、亲自落实，分管领导要集中精力专门抓，按照创建标准和分解下去的创建内容，拿出具体的措施招法，切实形成人人肩上有担子、齐心协力抓创建的良好局面。各镇街和有关部门要舍得投入财力，舍得投入力量，将创建资金纳入公共财政经常性支出预算，为创建工作提供坚强保障。

二是要健全机制、完善制度。创建办要围绕公共文化设施的管理运行和均等化、数字化、规范化、社会化方向开展制度研究设计，尽快在经费保障、人员培训、免费开放，镇街文化站、村居综合文化服务中心管理运行和开展文化服务活动等方面，制定出台一系列规章制度，努力形成一套符合实际、具有特色的制度体系。各级文化场馆、场所都要做到制度醒牌上墙，基础资料齐全，规范入册归档，促进各项工作的制度化、科学化和常态化。

三是要齐抓共管、形成合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涉及面广、政策性强。各单位、各部门要从观念上打破“就文化抓文化”的思维定式，从体制上破除文化部门单兵作战的局限，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主动配合，密切协作，及时补位，确保各个方面的主体责任、配合责任、监管责任全部落实，保证创建工作有序协调推进。

四是要强化督查、务求实效。各成员单位要对照督查重点和创建标准，对承担的任务逐一倒排工期、逐条确定目标，全力推动落实。区创建办和督查组要切实履行工作职责，加大对重点项目、重点部位、关键环节的督查力度，从责任落实、措施到位、问题整改等方面跟踪督查，定期通报进展情况，对工作部署安排执行不力、工作落实不到位、未按时完成目标任务的单位通报批评，限期整改，对整改不力的严肃追究相关领导责任，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有力有效开展。

同志们，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是当前我区文化建设的首要工作和重点任务，责任重大、任务艰巨、使命光荣。我们要紧紧抓住这个难得机遇，齐心协力、真抓实干，确保圆满完成各项创建任务，努力为全国探索经验、提供示范，不断开创我区文化繁荣发展的新局面。

我就讲这些，谢谢大家!

**第二篇：在全区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中期推动会上的讲话**

在全区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中期推动会上的讲话

同志们：

在全区各项工作进入收官冲刺的关键阶段，区政府召开这次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中期推动会，对创建工作进行再动员、再部署，充分表明这项工作的紧迫性和重要性。刚才，XXX，分别结合自身实际，做了经验介绍，重点突出、措施有力，成效明显、可鉴可学。XX主席对我区前一阶段创建工作进行了简要总结，对下一步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具有很强的指导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希望大家认真学习领会，抓好贯彻落实。下面，我讲三点意见。

一、认清形势、正视差距，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

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工作是，通过“以点带面”的方式，在全国创建一批结构合理、发展平衡、网络健全、运行有效、惠及全民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为我国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探索路径、积累经验，并以此为抓手，整体推动国家文化事业加快发展。去年7月份，经过严格评审，我区进入全国第X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范围，但要真正获得示范区称号，还需要付出X年的艰苦努力。今年X月份，我们召开了示范区创建动员大会，标志着创建工作正式启动。X个月来，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全力推动，社会各界广泛关注、积极参与，各有关部门主动进位、协调配合，做了大量行之有效的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果，为我们创建国家示范区打下了良好基础。但对照国家创建标准，相比其他先进地区，我们还有不少差距，主要是硬件设施建设水平较低、资金保障体系不够完善、体制机制不够健全、过程管理滞后、示范引领作用不强等等。分析这些问题的原因，既有镇村换届、村级拆迁的客观制约，但更多的还是主观上的问题，一些干部思想认识不到位，没有充分认识到示范区创建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还停留在配合的层面上，甚至产生“干到哪儿算哪儿”的思想，没有站在全区的大局中去认识创建工作，没有真正从建设国家级示范区的高度上落实创建工作。

从全市的情况看，第一批申报创建的时候，XX市有两个区，X区和X区，X区的X大赛搞了很多年，我们区的X大赛也搞了X届，都是有区域文化品牌作支撑、作引领的，凝结了地区物质文化精神。第二批申报的是X区和X区，但赶上了全市文化中心在X区落成，所以我们排到了第X批。我们争创国家级示范区，就是在争创品牌。品牌是影响力、凝聚力和竞争力，就像消费的时候我们对某些品牌有忠诚度一样，有品牌和没有品牌的商品价值差异日益明显。因此在区域发展过程中，除了要有数量、更要有典型，典型代表水平，数量代表实力，有一个典型代表不了实力，但是有一批典型才能体现我们的实力。大家都知道，无文不成人、无化不成器，文化是一个民族生存和发展的重要力量。文化不仅像阳光、空气和水一样，人人都不可或缺，更是一种价值观念和精神力量。据我了解，XX区有着悠久的文化积淀和丰富的文化资源，历史上是漕运重地、皇家粮仓，底蕴深厚、贤士辈出。特别是近年来，全区扎实推进文化惠民工程，公共文化设施网络日趋健全，公共文化产品供给不断丰富，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明显提升，许多工作走在了全市前列，天穆杯小品、北仓杯歌手大赛等文化品牌，在全国范围内具有广泛影响，被评为全国首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项目，我区也是全国文化先进区和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这些已有的成绩和特色亮点，使我区完全具备了创建示范区的先决条件。当前，我区正处在大开发、大建设和较劲爬坡、转型发展的关键时期，文化不仅是经济发展的“助推器”，也是社会和谐的“粘合剂”。创建国家级示范区，既是提升我区文化软实力的迫切需要，也是实现富民强区目标的重要途径，更是构建和谐XX的重要保障。全区各单位、各部门一定要从发展全局的高度来认识创建活动的重要性和艰巨性，切实增强创建工作的紧迫感和责任感，坚定信心、迎难而上，全力以赴、真抓实干，集中精力、财力、人力打好这场攻坚战，确保圆满完成示范区创建工作，为加快建设北部新区提供精神引领和内在动力。

二、理清思路、突出重点，全面推进示范区创建各项工作

创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涉及到建管用和资金、制度、人员以及特色、品牌、模式等诸多方面，其指标任务包括X个大项、X余小项、X多个子项，有着严格的审核标准和完善的评判体系，哪一项指标任务完成得不好，都会影响创建的整体和大局。我们要按照“硬件建设少丢分、软件建设不丢分、特色建设多争分”的原则，着力夯实基础、健全机制，完善服务、强化管理，创建特色、提升水平，努力在创建工作中争取更好成绩。主要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要完善文化设施，夯实创建基础。

硬件设施是软件工作的载体、平台和阵地，是文化服务体系的基础性支撑。目前，全区的“五馆一场”建设还没有正式开工，镇街文化站和村居综合文化服务中心达标率都在40%以下，建设水平也不够高，这就是差距，这就是“短板”。各镇街和有关部门要把握一个“快”字，制定详细方案，加快办理前期手续，倒排工期、卡死进度，严格落实一个项目、一位领导、一套班子、一抓到底的组织推动机制，采取有力措施，加大工作力度，强化协调服务，特别是要按时完成征地拆迁任务，确保各重点项目尽快开工、按时竣工。各镇街、村居可采取新建、改扩建、租赁、购买等方式，加快推进文化设施建设，尽快消除公共文化设施缺乏和现有设施不达标现象。要充分发挥工人俱乐部、青少年宫、体育场馆、校园场馆等公共设施的功能作用，千方百计创造便利条件，吸引群众走近文化阵地，提高文化设施的利用率。要着力突出各类文化设施的地域风貌和人文特色，在建筑风格、装饰布景等方面，花更多心思、做更多文章，努力把文化设施建设成为展示XX文化底蕴和风貌的亮点工程、体现镇街文化发展成果的窗口工程、满足人民群众文化需求的民心工程。

二是要丰富文化活动，提升服务水平。

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是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目的宗旨。要以“均等共享、优质高效、参与便利”为原则，以群众需求为指南，在创新文化活动形式上做足文章。既要广泛开展大型文化活动，又要经常性地组织各镇街、村居开展区域性群众文化活动，努力形成点面结合、上下联动的群众性文化活动长效机制。尽管现在网络很发达，但每次送电影下乡到基层，大家还是很欢迎的，说明有需求。要在继续办好“万民同乐”大联欢花会展演、“和谐文化大舞台”等文化活动的同时，充分发挥我区文化品牌活动长效机制的示范引领作用，着力构建“一镇街一品牌，一村居一特色”的地域文化发展格局。要进一步扩大“五大文化品牌”的影响力，做大做强“书香XX”全民阅读活动、“小淀杯”舞蹈大赛、群众艺术之星评选等新品牌。要通过流动演出、流动展览、流动电影、流动讲座等系列活动，把优质文化资源送到基层一线。要积极探索政府主导、社会参与的公共文化服务经营管理模式，努力实现公共文化服务的多元化。教育、体育和工会、团委、妇联部门也要利用自身优势，积极开展适合青少年、老年人、外来务工人员等各类群众的文化活动，满足不同群体的文化需求。

三是要加强队伍建设，强化人才支撑。

没有高素质的文化人才，文化建设就是无源之水、无本之木。近年来，随着城市化进程的不断加快，我区的文化基础设施也在加快改善，但由于缺少高素质的文化人才，文化设施的功能和作用没有得到充分发挥。特别是有些镇街文化站，基层文化队伍建设相对滞后。各单位、各部门要以此次创建活动为契机，加强公共文化服务队伍建设，为创建工作提供有力的人才支撑。要充实专业人员，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志愿者服务等途径，充实基层文化工作人员，确保在数量上、素质上、专业上都与示范区建设要求相适应。要通过丰富和提高基层文化工作的服务和水平，使人民群众的物质生活和精神文化生活都能得到满足。

四是要加大宣传力度，营造浓厚氛围。

我区是全市第X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唯一区县，完成好创建工作，责任在我区、示范在全市、影响在全国。宣传部和文广局要加大宣传力度，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一方面，要加强对外宣传，组织开展特色鲜明的主题宣传活动，力争在中央和市级新闻媒体上推出一批生动鲜活的深度报道，大力宣传示范区创建的好经验、好做法，宣传我区的文化品牌、文化人才、文化形象，不断提高XX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另一方面，要加强对内宣传，围绕提高群众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建设的知晓率和对公共文化权益保障的满意率两个指标，通过报刊、广播、电视、网络等媒体，采取制作专题、开设专栏、设置标语、发放传单等形式，进行广泛深入宣传，真正把干部群众的思想和认识统一到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上来，让全区人民了解创建、关心创建、支持创建、参与创建。

三、加强领导、健全机制，坚决完成好创建任务

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是国家和市委、市政府赋予我区的光荣使命，也是全区人民的共同愿望。各单位、各部门要进一步明确职责，转变作风，通力协作，狠抓落实，确保创建工作达到预期成效。

一是要加强领导、明确责任。

抓好落实的关键在于领导责任的落实。要进一步明确各单位、各部门在创建工作中的职责，把示范区创建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主要领导要亲自安排、亲自协调、亲自督办、亲自落实，分管领导要集中精力专门抓，按照创建标准和分解下去的创建内容，拿出具体的措施招法，切实形成人人肩上有担子、齐心协力抓创建的良好局面。各镇街和有关部门要舍得投入财力，舍得投入力量，将创建资金纳入公共财政经常性支出预算，为创建工作提供坚强保障。

二是要健全机制、完善制度。

创建办要围绕公共文化设施的管理运行和均等化、数字化、规范化、社会化方向开展制度研究设计，尽快在经费保障、人员培训、免费开放，镇街文化站、村居综合文化服务中心管理运行和开展文化服务活动等方面，制定出台一系列规章制度，努力形成一套符合实际、具有特色的制度体系。各级文化场馆、场所都要做到制度醒牌上墙，基础资料齐全，规范入册归档，促进各项工作的制度化、科学化和常态化。

三是要齐抓共管、形成合力。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涉及面广、政策性强。各单位、各部门要从观念上打破“就文化抓文化”的思维定式，从体制上破除文化部门单兵作战的局限，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主动配合，密切协作，及时补位，确保各个方面的主体责任、配合责任、监管责任全部落实，保证创建工作有序协调推进。

四是要强化督查、务求实效。

各成员单位要对照督查重点和创建标准，对承担的任务逐一倒排工期、逐条确定目标，全力推动落实。区创建办和督查组要切实履行工作职责，加大对重点项目、重点部位、关键环节的督查力度，从责任落实、措施到位、问题整改等方面跟踪督查，定期通报进展情况，对工作部署安排执行不力、工作落实不到位、未按时完成目标任务的单位通报批评，限期整改，对整改不力的严肃追究相关领导责任，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有力有效开展。

同志们，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是当前我区文化建设的首要工作和重点任务，责任重大、任务艰巨、使命光荣。我们要紧紧抓住这个难得机遇，齐心协力、真抓实干，确保圆满完成各项创建任务，努力为全国探索经验、提供示范，不断开创我区文化繁荣发展的新局面。

我就讲这些，谢谢大家！

**第三篇：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

开福区推进长沙创建国家公共文化

服务体系示范区的思考

去年，文化部、财政部联合公布了第一批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和示范项目名单，长沙市与青岛、苏州、成都等28个城市，共同获得首批创建资格。这为我区整合资源，突破瓶颈，探索新思路、新方法、新机制，加速构建较为完善的公众文化服务体系，推动文化大繁荣大发展提供了重要的战略机遇。

一、开福区推进示范区创建的重要意义

随着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市民群众对文化消费的多样性和多层次需求也在不断增长。构建较为完善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不断提供更多、更好的文化产品，对56.7万开福人来说，意义重大。

示范区创建是提升开福综合实力的战略机遇。开福未来的发展，既需要经济实力，也需要文化影响力。随着中央、省、市文化强国、文化强省、国际文化名城战略目标的确定以及长沙市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这对文化底蕴深厚、文化产业初具规模、文化事业发展蓬勃向上的开福而言，文化的发展迎来了前所未有的战略机遇。深度挖掘文化内涵，加速整合文化资源，精心打造文化品牌，必将对我区‚文化软实力‛乃至综合实力的提升起到巨大的促进作用。

示范区创建是实现区域发展目标的重要载体。‚滨水新区，幸福北城‛是我区在第四次党代会上描绘的发展蓝图，其主要特征是产业发

展两型化、城区品质国际化、城乡建设一体化和公共服务均等化。在众多高效经济体和战略投资项目开始加速向滨水地区集聚，省会长沙的商业重心也加快向城北转移的背景下，在推进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的过程中，突出滨水特色文化设施的布点、亮点品牌文化活动的推介、区域群众文化活动的繁荣成为激发广大干部群众建设美好家园的热情、提升城市品位以及市民群众的幸福感和满意度的重要抓手。

示范区创建是维护开福和谐稳定的有效途径。在当前我们处于改革的攻坚期、发展的关键期、矛盾的凸显期的重要时期，开福的发展，也有系列难题需要攻克和破解。在群众利益诉求多元化、政策环境多重性制约的形势下，如何又好又快推进黄兴北路等新一轮棚改征收？在思想文化交汇交融、交锋角逐更加激烈的环境下，如何推进社会管理创新？在文明城市创建夺牌的基础上如何提高市民素质，保持文明创建常态？推进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新方式方法，丰富广大人民群众的精神生活，打造开福人共有的精神家园，对破解道德失范难题、促进社会管理创新、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具有重要意义。

二、开福区推进示范区创建的基础条件

近年来，在区委、区政府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推动下，全区上下用务实的举措抓文化基础、文化服务和文化精品，文化建设得到长足发展，为推进示范区创建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文化资源较为丰富。以中共湘区委员会旧址、湖南自修大学、湖南烈士纪念塔等为代表的红色文化资源，以开福寺、洪山寺、东岳宫、文昌庙、基督教北正街教堂、清真寺等为代表的宗教文化遗产，以乾

嘉年间大学士刘权之故居、清末军机大臣瞿鸿机府第、左宗棠祠和时务学堂旧址为代表的历史文化资源，使得地处长沙老城核心地带的开福区成为除岳麓山外长沙市内文物资源最集中，文物点规模和级别分量最重、最能代表长沙历史文化名城特色的区域。加之湘绣产业的传承，民国公馆的聚集，古城墙的发现，在开福区既可看到古代文化的源远流长，又可领略湖湘文化的内涵真谛，还可感受近现代文化的交流与碰撞。从量上来看，开福已是名副其实的文化大区。

文化产业初具规模。省广电集团、省出版集团、省报业集团、省文化产业中心（省文化厅）、省体育产业中心（体彩中心）、省民政产业中心（福彩中心）等六大文化产业航母云集开福。据《2024长沙文化产业发展报告》显示，全区2024年文化产业增加值达85.42亿元，占全市文化产业增加值的18.8％(全市文化产业增加值为453.84亿元)，占全区GDP比重达21.8％。文化经济总量的快速扩大标志着文化产业已经成为我区经济发展的支柱产业之一。

文化事业蓬勃发展。近年来，我区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为宗旨，以打造平台、建设队伍、丰富活动、提升品牌为重点，不断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文化事业蓬勃发展的态势初步呈现。群文活动广泛开展，群文团队不断壮大，‚湘江韵律‛已成为全市乃至全省的重要群文活动品牌；传统灯会、新春喜乐会等活动收到了良好社会效应。自2024年起，自主建成了月湖公园、太阳山公园、秀峰山公园等一批公共文化服务设施；2024年，率先市内六区启动了农民文化屋场建设，至今共建成农民文化屋场34个；从2024年起，连续举办四届的开福金秋经贸文化节，已初步成为‚文化搭台，经济唱戏‛的品牌节会；连续举办3届的开福新春喜乐会，在全市乃至全省都产生了一定影响；2024年，设立了开福区图书信息资源共享中心，逐步形成了区、街道（镇）、社区（村）三位一体的文化信息资源共享网络。

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承担着探索路径、积累经验、提供示范的重大责任，应该符合标准化、规范化、体系化、常态化和多样化的要求，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旺盛的精神文化需求。对照创建标准，开福区在由文化大区向文化强区迈进的征程上，在构建较为完善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任务中，仍有大量的工作要做：现有的群众文化活动场所、提供的群众文化产品、文化服务与群众的需求仍不相配套。文化设施的空间布局不够合理，建设档次不高，功能配套不够，没有得到充分利用；文化资源缺乏有效整合，一体化程度较低；文化建设投入不足，人才队伍不完善，‚授人以渔‛的能力不强。

三、开福区推进示范区创建的工作思路

结合区域实际，我们拟突出‚建设好‘硬件’、整合好‘软件’‛的重点，统筹推进示范区创建的各项目标任务。

立足全局，积极构建城乡统筹的文化设施网络。加大文化资源的整合力度，高起点、大手笔建设配套齐全、占地10亩集图书馆、文化馆、少年宫为一体的区级文体活动中心。进一步完善滨江文化广场、开福寺文化广场、月湖文化广场等设施设备，采取新建、扩建、改建等办法，实现乡镇、街道文化站全覆盖，全力打造15分钟文化活动圈。提质改造村（社区）示范性文化活动室（中心），深入继续推进资源共享工程建设，新建农民文化屋场25家，今年内实现全覆盖，并打造一

批上档次、上规模的精品屋场。

立足实际，创新供给覆盖全区的公共文化服务。大力实施以送戏、送电影、送图书、送展览、送讲座、送文艺节目、送文化辅导下乡进社区为重点的公共文化‚进村入户‛工程，以建立健全群文活动网络体系为重点的群众文艺‚千团百佳‛工程，以开展‚一街（镇）一品、一街（镇）多品‛以及‚一社区（村）一品‛特色文化活动为重点的地方特色品牌培育工程，以将街道（镇）图书馆、社区（村）图书室（农家书屋）纳入区域图书馆总分馆体系为重点的书香星城‚211‛工程，以加强对城市农民工等弱势群体的关怀为重点的外来务工人员‚文化共享‛工程和以建设长沙市数字资讯开福区支中心为重点的公共文化‚数字服务‛工程等‚六大文化惠民工程‛。同时，坚持创新性的创作文化精品，排练一台具有自创性、特色性，体现开福区水平的文艺演出节目。依托潮宗街、开福寺、清水塘、汉回村、滨江美食街等文化资源，精心策划系列文化活动，扩大潮宗街历史文化、开福寺‚福‛文化、清水塘‚红‛文化、汉回村民族文化、滨江美食文化的影响力。策划打造以生态文化为主题的高岭村文化集市、以人口文化为主题的捞刀河社区文化集市、以廉政文化为主题的彭家巷社区文化集市、以湘绣产业文化为主题的沙坪社区文化集市、以民族文化为主题的汉回村文化集市，形成一批具有开福特色的品牌文化活动。

立足长效，健全一批落到实处的文化人才队伍。加大文化建设的投入力度，统筹安排国际文化名城建设经费1000万元。深入开展‚百佳、百品、百星‛评选和星级团队达标评选活动，确保到今年底基本实现每个行政村、社区都建有一支以上比较活跃的业余文艺团队。建

立和完善行之有效的文化队伍培训教育机制，依托乡镇综合文化站开办农民艺术培训学校，两年内培训业余文艺骨干、文化活动积极分子、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管理员和村(社区)文化管理员等200名。按照工作需求，各街道、镇配齐、配好宣传、文体专干1-2名，每个社区、村配备1名文化辅导员，并在全区招募培训‚文化志愿者‛形成一支扎根基层、服务群众的专兼职公共文化服务队伍。

人，1000

**第四篇：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

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

为加大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项目）创建过程的管理力度，扎实推进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和示范项目各项工作，现就加强创建示范区和示范项目过程管理做如下规定：

一、建立领导机制

（一）成立示范区和示范项目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各创建示范区建立由党委、政府主要领导牵头，发改、财政、人事、编制、文化等相关部门参加的领导小组，各创建示范项目建立由当地文化行政部门主要领导牵头，相关部门和单位参加的领导小组，明确职责，落实分工。

（二）设立创建示范区领导小组办公室。创建示范区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当地文化行政部门，在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具体承担日常工作。

（三）实行领导小组定期例会制度和重大事项会商制度。专题研究创建示范区和示范项目各项工作，落实任务和具体措施，并形成会议纪要备查。

二、建立联络员制度

（一）为加强工作联系，创建示范区和示范项目应确定一位联络员，原则上由文化局分管副局长担任，其主要职责是负责与省（市、区）文化厅（局）、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项目）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工作衔接与信息沟通，协调落实有关创建示范区和示范项目具体工作事宜。

（二）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项目）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国家创建领导小组办公室”）每季度召开一次创建示范区联络员工作会议，每半年召开一次创建示范项目联络员工作会议，由各创建示范区和创建示范项目所在地区轮流举办。

三、建立经费管理制度

（一）中央财政拨付的创建示范区和示范项目补助经费主要用于引导和激励地方政府和财政部门加大基层文化投入，进一步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可用于地方开展基层群众文化活动、保护优秀传统民间文化、发展农村特色文化、培训基层文化队伍、整合公共文化资源以及创建示范区和示范项目的组织管理、新闻宣传、制度设计等方面的支出。对奖励补助资金分配应遵循“规范公平、鼓励先进、引导投入”的原则，不得充抵当地的创建资金。

（二）各创建示范区和示范项目要制定中央补助资金和地方创建资金管理使用办法及经费使用方案，包括使用范围、详细的项目预算和用途、预期效果等，使用方案应经省（区、市）财政厅（局）、文化厅（局）审核后报国家创建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创建资金需专款专用，不得挪作他用。

（三）建立经费使用报告制度。各创建示范区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制定期向创建示范区领导小组汇报经费使用情况；各创建示范区和示范项目领导小组每半年向国家创建领导小组办公室报告一次经费使用情况，并报送相关材料，同时抄报省级文化、财政部门。

四、建立督导检查制度

（一）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项目）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每年组织督查组赴各创建示范区和示范项目所在地开展1-2次督导工作。督导检查情况以书面反馈的形式通报当地人民政府以及所在地省级人民政府。

（二）各创建示范区和示范项目建立工作自查机制，每半年在领导小组组织下，开展一次自查，并形成自查报告报送国家创建领导小组办公室，同时抄报当地省级人民政府及省级文化、财政部门。

五、建立信息报送制度

各创建示范区和示范项目领导小组由联络员负责，定期向国家创建领导小组办公室报送创建进展情况。各创建示范区每月（示范项目每季度）报送一次工作动态，每季度（示范项目每半年）报送一次深度工作进展情况、制度设计研究进展情况和阶段性创建成果。

六、建立信息宣传工作评分制度 按信息报送制度要求定期完成报送任务即可获得基础分50分，没有按要求完成定期报送任务的基础分为0分。根据报送信息采纳情况，分为几档加分值：

（一）被《新华社内参》、《人民日报内参》、《求是》等采纳并刊发，一次得分50分，在中央级媒体集中宣传报道一次得分50分；

（二）被中央电视台、中央人民广播电台、新华社、《人民日报》、《光明日报》、《中国文化报》等中央级主流媒体采纳并刊发，一次得分40分；

（三）被文化部《文化要情》、省级媒体采纳并刊发，一次得分30分；

（四）被文化部《文化信息》、创建示范区（项目）同级媒体采纳并刊发，一次得分20分；

（五）被文化部网站、国家公共文化网、示范区（项目）人民政府网站采纳并刊发，一次得分10分。

创建示范区评分工作每半年进行一次，评分结束后清零重新开始，评分结果由国家创建领导小组办公室汇总并通报各地。创建示范项目评分工作在两年创建周期内进行一次。在创建周期内信息宣传得分情况将作为对创建示范区和示范项目进行验收的重要内容，占验收测评总分值的一定比重。

过程管理有关规定执行情况将作为创建示范区验收的重要依据，纳入创建示范区和示范项目验收考核指标体系。对过程管理没有达到基本要求的创建示范区和示范项目，验收时将实行一票否决。

2024年11月18日

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

**第五篇：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

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

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是指:结合当地实际，坚持公益性、基本性、均等性、便利性，在满足群众基本文化需求的基础上，积极探索如何形成网络健全、结构合理、发展均衡、运行有效、惠及全民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进一步推动公共文化服务广覆盖、高效能，为构建基本完善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提供实践示范和制度建设经验的地区。

一、简介：

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是文化部、财政部在“十二五”期间共同开展的一项战略性文化惠民项目。这项工作的根本目的是推动各地研究和解决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面临的突出矛盾和问题，探索建立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可持续发展的长效保障机制，为同类地区提供借鉴和示范，为国家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和实践经验。经过严格的申报、评审、公示等程序，2024年5月，第一批创建示范区（项目）名单公布，共有31个单位获得示范区创建资格。经过两年的创建，2024年9月，第一批31个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通过验收评审，获得示范区称号。

二、示范区意义：

1、探索新的重大文化惠民项目

一是公共文化服务政府责任得到明确和加强。通过创 建，各示范区普遍建立了党委政府牵头、各部门参与的公共文化建设工作机制，并把公共文化服务纳入到了各级党委政府绩效评估之中。

二是公共文化投入不断加大，基层设施网络建设得到加强。

三是通过示范区创建，形成了一批行之有效、具有推广价值的制度设计成果，成为公共文化服务的有力保障。

四是各地在示范区创建过程中通过实施了大量文化惠民项目，较好地满足了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需求，使人民群众真正享受到了创建带来的文化惠民成果。

2、推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科学发展

一是对统筹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化建设、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效能进行了卓有成效的探索，显著提升了文化惠民效果。

二是对正确处理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政府、市场、社会之间的关系进行了卓有成效的探索，推动形成了以政府为主导、市场和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公共文化工作格局。

三是对统筹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协调发展进行了卓有成效的探索，有效提升了文化建设的科学化水平。

四是对通过公共文化服务更好地传播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行了卓有成效的探索，有效发挥了文化引领风尚、教育人民、服务社会、推动发展的功能。不少示范区城 市把加强社会管理与公共文化建设结合起来，整合资源、转变职能、创新机制，积极探索公共文化的社会化参与方式，使群众在公共文化参与中自我表现、自我教育、自我服务。

三、创建工作：

指导思想：

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指示精神，按照文化部党组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工作部署，根据《文化部财政部关于开展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项目)创建工作的通知》(文社文发〔2024〕49号)和《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项目)创建工作方案》、《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项目)创建标准》，通过对示范区、示范项目的统一、集中、有序的宣传，发挥典型的示范、影响和带动作用，促进示范区创建工作的开展。工作内容：

(一)在文化部机关报和创建工作指定宣传平台《中国文化报》开辟专栏和专门版面，组织重要稿件，有效推动、指导各地文化部门开展示范区创建工作。

1、开辟“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项目)”专栏和专版：及时报道文化部对创建工作的要求、各地创建工作动态。

2、开辟“公共文化论坛”：结合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制度设计研究，刊发专家学者及各地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理论研讨文章。

3、组织有关研讨会：对示范区创建工作进行探讨，对研讨成果进行集中刊发。

4、组织示范区创建成果展览展示活动：在示范区取得阶段性成果时，组织有关成果展览展示活动，扩大创建工作的影响。(二)建立示范区(项目)信息报送制度，通过《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项目)工作动态》(暂定名)沟通信息。各创建单位应确定专人负责及时报送工作动态信息，由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制度设计办公室整理后，在《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项目)工作动态》(暂定名)及有关内刊刊发。

(三)通过“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管理平台”(即“国家公共文化网”)，发挥专家委员会作用，对创建单位进行针对性指导。“国家公共文化网”以专题报道方式反映创建工作动态，并通过图片、视频等形式进行全面报道。

(四)在文化部社文司指导下，组织中央重要新闻媒体适时进行集中宣传。

1、在示范区创建工作的重要节点，组织《人民日报》、《光明日报》、新华社、中央电视台、人民网等中央重要新闻媒体，通过实地调查、集中访谈等多种方式，对示范区创建工作进行深入报道。

2、建立与中央重要新闻媒体的日常工作机制，及时反馈创建工作进展情况。

3、利用有关媒体的内部参考等平台，适时组织重要稿件，建立灵活的发稿机制。信息宣传内容要求：

1、创建工作动态：反映各创建单位工作进展，有关地方党委、政府对示范区、示范项目创建工作的要求，有关会议、文件的精神。

2、创建工作经验、体会：反映各地示范区、示范项目创建工作中的经验做法、措施和效果。

3、理论观点：与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制度设计研究工作相结 合，以国家课题和各地课题为重点，通过专家学者的文章，对示范区创建工作进行理论阐述。

4、举办有关宣传活动：通过举办论坛、展览等活动，扩大示范区(项目)创建工作的影响。

5、及时反映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其他工作：对全国文化先进单位评选表彰和文化馆、图书馆等公共文化机构评估定级工作，对全国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古籍保护工程、乡镇综合文化站建设工程等进行全面的报道。组织机构：

由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制度设计办公室(即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家委员会办公室，设于中国文化传媒集团国家公共文化发展中心)具体联系实施，并接受文化部社会文化司和中国文化传媒集团的领导。工作机制：

1、每个创建单位确定1名信息员，负责信息报送和宣传工作的组织。

2、各创建单位应制定宣传工作方案，并报送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制度设计办公室。

3、参加中央媒体宣传统一由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制度设计办公室协调安排。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